

厦门资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6 台（总容量 3 吨/小时）全自动燃油小型蒸汽发生器项目（新增 695.6m² 重金属污泥贮存区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0 月 20 日，厦门资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新增 6 台（总容量 3 吨/小时）全自动燃油小型蒸汽发生器项目（新增 695.6m² 重金属污泥贮存区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厦门资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6 台（总容量 3 吨/小时）全自动燃油小型蒸汽发生器项目（新增 695.6m² 重金属污泥贮存区部分，新增最大贮存量 2000 吨/年）位于厦门市翔安区内厝镇后垵村 356-6 号厂房，主要作为危废暂存间，属于扩建项目，实际建设新增 667m² 重金属污泥暂存仓库，新增最大贮存量 2000 吨/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2 月，公司委托厦门市庚壕环境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新增 3 台（总容量 3 吨/小时）全自动燃油小型蒸汽发生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3 月完成）；

2021 年 3 月 29 日，本项目环评通过厦门市翔安生态环境局审批（附件 2：厦翔环审〔2021〕45 号）；

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50200MA32YCXTXR001V）；2021 年 12 月，本项目开工建设，并于 2022 年 3 月正式完工并投入试生产。本项目自立项至投产，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次项目验收实际总投资 20 万元，其中本次验收部分环保投资 3.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厦门资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6 台（总容量 3 吨/小时）全自动燃油小型蒸汽发生器项目（新增 695.6m² 重金属污泥贮存区部分）及其配套环保设施的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结合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和实际建设情况，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不涉及废气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于涉重金属污泥搬运过程产生的噪声，采取基础减震、建筑墙体和门窗隔声等方式进行污染防治。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间的工业固废均得到妥善的收集并处置。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涉重金属污泥产生的 4.5t/a 的废包装袋，存放在危废贮存区，定期委托福建省储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处置。本次新增的 667m² 重金属污泥贮存区，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的要求。采用混凝土框架结构，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设水泥进行硬化，并铺环氧树脂防渗，门口位置设置渗滤液倒流沟，并设置渗滤液收集池，基本满足危险废物贮存场所防风、防雨、防晒、防渗等基本要求，危险废物按规范分类包装暂存。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4a 类（西北侧厂界）标准限值。

（二）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废包装袋）存放在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福建省储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处置。本次新增的 667m² 重金属污泥贮存区，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的要求。采用混凝土框架结构，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设水泥进行硬化，并铺环氧树脂防渗，门口位置设置渗滤液倒流沟，并设置

渗滤液收集池，基本满足危险废物贮存场所防风、防雨、防晒、防渗等基本要求，危险废物按规范分类包装暂存。

五、环境质量

根据土壤监测结果，正常生产情况下，项目土壤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的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六、验收结论

厦门资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6 台（总容量 3 吨/小时）全自动燃油小型蒸汽发生器项目（扩建 667m² 重金属污泥暂存仓库）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核查结果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噪声实现了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工业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不存在不合格项，达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七、完善建议及后续要求

进一步做好危险废物暂存场所的防身防漏和管理。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附件签到表。

厦门资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0 日